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738-6460
聯絡人：李佳昕
電 話：02-7712-9131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501213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公告訂定「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(L0014彰化縣)」、「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(L0015雲林縣)」、「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(L0016宜蘭縣)」及「山崩與地滑地質敏感區(L0017花蓮縣)」，請查照。

總務處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105年8月29日經地字第10504604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及附件請至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網站查閱 (<http://www.moeacgs.gov.tw/地質法專區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、人事處、政風處、會計處、統計處、法制處、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、國會聯絡小組、新聞工作小組除外)

副本：電2016-09-01交13換41章

疑：

一、上傳公文公告系統周知。

二、文存。

秘書室 徐朝堂

總務處 陳並曼
保管組組員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蘇玉龍(2)

教授劉一中
105.9.02



保